

证券代码：874440

证券简称：东方重工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珠海东方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
及其进展（终止辅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情况

（一）与国泰海通签订书面辅导协议

珠海东方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于2024年1月5日签署了《珠海东方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上市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

（二）提交辅导备案材料

公司于2024年1月5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以下简称“广东监管局”）提交了珠海东方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辅导备案材料，辅导机构为国泰海通。

（三）完成辅导备案

2024年1月8日，广东监管局对公司报送的辅导备案文件予以受理，确认辅导备案日期为2024年1月8日，辅导机构为国泰海通。

（四）终止或撤回辅导备案

公司因发展战略规划调整的原因，经审慎研究并与国泰海通证券友好协商一

致，双方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签署了《珠海东方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上市辅导协议之终止协议》。国泰海通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向广东监管局报送了终止辅导备案的申请材料。

二、 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 备查文件

《珠海东方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上市辅导协议之终止协议》

珠海东方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30 日